

臺中市政府新聞局員工出國請示單

申請日期：民國 年 月 日

單位		職稱		姓名	
預定 出國日期	自民國 年 月 日			共	天
	至民國 年 月 日				
前往 國家或地區					
假別	休假		天	補假	天
	婚假		天	其他	天
出國事由	觀光旅遊			學術交流	
	探親			研究進修	
	考察			其他	
請假單位		會簽單位： 人事室 (秘書室)		機關首長批示	
請假人					
職務 代理人					
股長					
單位主管					

注意事項：

- 一、公務人員赴大陸地區(含旅遊)應依「簡任第十職等及警監四階以下未涉及國家安全機密之公務員及警察人員赴大陸地區作業要點」辦理，並改填「職員赴大陸地區申請表」簽核。
- 三、得利用各項補休併同休假、婚假或其他放假日申請出國觀光。